

2026 年顺义区北小营镇大气污染 精细化治理服务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：北京市顺义区北小营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（服务方）：北京融程物业管理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及市、区各级大气治理工作文件要求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公平诚信、权责统一的原则，就北小营镇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提升服务相关事宜，经友好协商，达成一致，特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信守。

一、项目基本信息

- 1、项目名称：2026 年顺义区北小营镇大气污染精细化治理项目
- 2、服务范围：后鲁各庄路、上鲁路、上仇路、府前街、昌顺路、和新街、上宏东路 7 条道路为重点道路，以及我镇与市级道路接壤的路口区域开展精细化清扫，降低道路尘负荷。
- 3、合同总价款：1545920 元 总价包干，无额外增项费用。
- 4、服务起始时间：2026 年 8 月 12 日至 2027 年 8 月 11 日。服务周期按照甲方要求执行。

二、乙方服务内容

乙方负责全镇大气治理配套保障工作，全部费用包含人工费用、车辆机械使用、后勤耗材等所有开支，具体工作如下：

- 1、对接好甲方工作，做好日常资料整理、工作统筹，做好服务记录；
- 2、全域排查扬尘、露天焚烧、渣土运输、裸地污染等问题，及时整改上报；

3、按需开展洒水降尘、雾炮抑尘、路面清扫等作业，重污染天气随时待命应急处置。

三、服务项目及金额

1、洗扫服务：使用洗扫一体车，每日进行作业，按照规定的作业路线和时间进行道路洗扫作业，确保道路清洁、无扬尘。配备清扫车工作人员，协助清扫车司机进行车辆操作，在司机驾驶过程中提供必要的协助。

2、高压洒水服务：要求使用高压洒水车 2 辆，每日与洗扫车配合作业，按照规定的作业路线和时间进行高压洒水作业，确保道路湿润、抑制扬尘。

3、巡查服务：在各个路口进行巡查，按照规定的巡查路线和时间进行巡查，确保路口的交通秩序和环境状况良好。配备巡查工作人员，负责对重点道路及与市、区级道路接壤区域进行巡查，按照规定的巡查频率和路线进行巡查，确保巡查覆盖所有指定区域。

服务项目	内容	数量	单价	备注
洗扫服务	洗扫一体车 (10 吨， 含司机)	每台班 1 辆，共计 2 台班 2 辆	(低于预算 评审价格)	
高压洒水服务	高压洒水车 (12 吨，含 司机)	每台班 1 辆，共计 2 台班 2 辆	(低于预算 评审价格)	
巡查服务	巡查车含巡 查人员	每台班 1 辆，共计 2 台班 2 辆	(低于预算 评审价格)	

四、付款方式

本项目服务费用支付时间为 2026 年底前支付总费用 50%，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结束后支付余款。乙方申请付款须严格满足以下前置条件，未达标情况下甲方有权暂缓、不予付款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：

- 1、乙方完整提交当期服务工作量明细单，经甲方逐项审核、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工作量真实有效；
- 2、本项目涉及财政资金拨付的，须待财政资金足额到位，且甲方完成内部全部审批拨付流程后，由乙方合规开具等额有效增值税发票，甲方按流程拨付对应服务款项。

五、双方责任

- 1、甲方：向乙方提供工作所需文件、考核标准，协调配合乙方开展工作；按照本合同约定流程办理款项拨付，监督乙方日常工作落实情况。
- 2、乙方：足额配齐工作人员、作业车辆及设备，保证在岗在位，不得擅自转包本项目；全权负责用工安全、车辆设备安全，出现安全事故全部由乙方承担责任；全力完成年度大气环境考核指标，若因乙方履职不到位被上级通报、考核不达标，甲方有权扣除款项、终止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。

六、其他约定

合同履行中产生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提交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诉讼处理。

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方留存两份、乙方留存两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。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北京市顺义区北小营镇人民政府



法定代表人/委托人签字：

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日期：2026年8月12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

法定代表人/委托人签字：



日期：2026年8月12日

